

最新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实用11篇)

公司宣传语是展示企业形象和宣传产品的核心内容，它能够吸引潜在客户的注意力。公司宣传语需要紧密结合公司的品牌理念和市场定位。以下是一些经典宣传语的集锦，希望能够给大家带来启发和灵感。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一

本着对住户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原则，本公司对提供销售的____市____区____路____号____小区____幢____室住宅，在其结构、部件、设施、配套、维修等方面作出下列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本住宅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其中公共建筑面积分摊____平方米。

二、本住宅系统具有相应资质单位设计，并经政府有关部门审定。

三、本住宅通过____市、区(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合格。

四、本住宅自签约后交付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各部位、部件保修内容与保修期：

1. 屋面防水层3年；

2. 墙面、楼面(含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渗漏1年；

3. 室内墙面、顶棚抹灰层出现抹灰脱落、裂缝(顶层墙面温度裂缝除外)1年；

4. 室内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1年；
5. 门窗安装不密闭，出现翘裂、五金件损坏1年；
6. 给排水、卫生洁具、电器开关、类具半年；
7. 管道堵塞2个月。

五、因住户使用不当或擅自改动结构、设备管线位置和不正当装修而造成的质量问题，本公司不承担保修责任；造成房屋质量受损或其他用户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相应责任。

六、住宅竣工后，在规定使用年限内正常使用情况下，经市有关专业主管部门鉴定，属危险房屋的将予以退还或调换。

七、住户入住后，有关住宅质量的来信来访、投诉，本公司将直接或委托物业管理公司及时给予书面答复和妥善处理。

八、如对本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凡有关住宅工程质量的，向所在地、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申请协调；凡有关住宅配套建设质量的，向所在地、市住宅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协调。

九、本公司愿承诺的其他内容(略)。

十、本保证书在住宅交付用户使用时提供，并作为住宅销售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保证单位：

法人代表：

日期：

公司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地址:

1、定义:住宅质量保证书,是房地产开发商将新建成的房屋出售给购买人时,针对房屋质量向购买者做出承诺保证的书面文件,具有法律效力,开发商应依据《住宅质量保证书》上约定的房屋质量标准承担维修、补修的责任。

2、意义:鉴于房屋的特殊属性,为了维护购房者的合法权益,国家对住宅质量进行了专项规定,要求开发商建造的房屋必须达到一定的标准,并要求开发商承担一定期限的保修责任。通常房屋保修的事项应该由开发商企业亲自负责维修和处理,如果,开发商委托物业管理公司等其他单位负责保修事宜的,必须在《住宅质量保证书》中对所委托的单位予以明示,保证购房者权益获得实际保护。

3、主要内容:

(1)房屋经工程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后确定的质量等级;

(2)注明房屋基础构造的使用期限和保修责任;房屋基础构造指房屋的地基基础和房屋主体结构。

(3)各部位、部件的保修内容和保修时间;国家对部分内容最低保修内容和期限,具体有:屋面防水5年;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渗漏2年;墙面、顶棚抹灰层脱落1

年;门窗翘裂、五金部件损坏1年;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1年;管道堵塞2个月;供热、供冷系统和设备1个采暖期或供冷期;卫生洁具1年;灯具、电器开关6个月。

(4)房屋发生上述情况时,负责处理购房者报修、答复和处理等事项的具体单位。 4、保修期规定:开发商在质量保证书上注明的保修内容和保修期限不得低于国家规定。保修期从开发商将房屋交付给购房者之日起算。在办理房屋交付和验收时,必须有购房者对房屋设施设备正常使用的签字确认。 5、交付时间:开发商必须在向购房者交付房屋同时将《住宅质量保证书》一并交付给购房者;同时,开发商应该将《住宅使用说明书》一并交付给购房者。

4. 保修期规定

我国房地产法规规定,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在商品房交付使用时向购买人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工程质量保证书是房地产开发企业对所售商品房承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其中应当列明工程质量监督单位核验的质量等级、保修范围、保修期和保修单位等内容。开发商应当按《住宅质量保证[3]书》的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开发商在质量保证书上注明的保修内容和保修期限不得低于国家规定。保修期从开发商将房屋交付给购房者之日起算。在办理房屋交付和验收时,必须有购房者对房屋设施设备正常使用的签字确认。

保修期从开发商将竣工验收的房屋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工程质量保证书中具体保修期限与保修范围是: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在合理使用寿命年限内;屋面防水为3年;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为1年;《住宅质量保证书》一般约定地下室及管道渗漏为1年;墙面、顶棚抹灰层脱落为1年;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沙为1年;门窗翘裂、五金件及卫生洁具损坏为1年;灯具、电器开关损坏为6个月;管道堵塞为2个月;供热供冷系

统设备为一个采暖期或供冷期;其他部位、部件的保修期限,由买卖双方自行约定,并写在工程质量保证书中。

房屋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如经保修单位维修后导致房屋使用功能受到影响,或因主体结构质量不合格给购买人造成损失的,根据工程质量保证书开发商应承担赔偿责任。购买人认为主体结构质量不合格的,可以向《住宅质量保证书》中注明的工程质量监督单位申请重新核验,经核验确属不合格的,购买人有权退房。

5. 给付时间

开发商必须在向购房者交付房屋同时将《住宅质量保证书》一并交付给购房者;同时,开发商应该将《住宅使用说明书》一并交付给购房者。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二

尊敬的'住户:

感谢您选购了我公司开发建设的商品住宅,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公司不断提高开发质量,做好商品住宅售后服务;同时也为了指导您更好地使用我公司开发建设的商品住宅。我们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实行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制度,请您密切配合,并欢迎您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开发公司地址: 物业管理公司地址:

销售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 话:

开发公司(章)法人代表：(签章)

年月日

本公司对您购买的西安市区(县)路号小区栋单元室，建筑面积平方米的住宅作如下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该房屋于年月日通过市建委组织的竣工验收，各项建市手续齐全，资质证编号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为；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编号为：预售许可证号为：

二、该住宅工程由进行质量监督。在施工中始终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规程、质量标准及设计要求进行施工。

三。本住宅自交付之日起，在住户正常使用的情况下，本公司免费承担保修期内以下项目(见附表)的维修责任，并在承诺期限内负责维修完毕。

四、住户对商品房验收完毕，接收钥匙之日即为该商品房交付使用日期，也是本保证书签订日期，住宅保修自此日起计算。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可直接拨打我公司维修电话或认真填写附页中商品住宅质量反馈表寄予我公司。因住户使用不当或进行家庭装修以及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而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之内。

五、住户人住后，有关住宅质量的来信、来访、投诉，本公司将直接(或委托物业公司)及时给予答复和妥善处理。若对我们服务人员的工作不满，可向本公司投诉我们将及时处理。

六。如对本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凡有关住宅工程质量问题，可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本市的建设

工程质量监督站申请协调;凡有关住宅室外配套问题,可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向本地建设行政本管部门申请协调。对动调意见仍有分歧的叮向本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七、经省级以上资格的专业部门鉴定,凡属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危险房屋我公司将予以退房或调换。

八、本质量保证书作为商品住宅销售合同的附件,是本公司承担商品住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与销售合同向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请用户妥善保存,不得伪造、涂改。

附件:商品住宅质量反馈表。

序号	维修项目	国家规定的保修期	公司承诺的保修期	问题处理期限
----	------	----------	----------	--------

1	屋面防水	5年		
---	------	----	--	--

2	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房渗漏	3年		
---	-----------------------	----	--	--

3	墙面、顶棚抹灰脱落	2年		
---	-----------	----	--	--

4	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	2年		
---	--------------	----	--	--

5	门窗翘裂、五金件损坏	2年		
---	------------	----	--	--

6	管道堵塞	6个月		
---	------	-----	--	--

7	供冷系统和设备	2个采暖		
---	---------	------	--	--

		期、供冷期		
--	--	-------	--	--

8	卫生洁具	2年		
---	------	----	--	--

9 电器管线 2年

10 给、排水管道安装 2年

11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 正常合理使用寿命内 监制说明：

2、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向用户交付销售的新建商品住宅时，必须提供本质量保证书；

3、本质量保证书可作为商品房购销合同的补充约定，每套商品住宅一式两份，一份开发企业存档，一份在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时提供给用户。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三

尊敬的住户：

感谢您选购了我公司开发建设的'商品住宅，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公司不断提高开发质量，做好商品住宅售后服务；同时也为了指导您更好地使用我公司开发建设的商品住宅。我们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实行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制度，请您密切配合，并欢迎您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开发公司地址：物业管理公司地址：

销售联系人：

联系人：

电 话： 电话：

开发公司(章)法人代表：(签章)

年月日

本公司对您购买的西安市区(县)路号小区栋单元室，建筑面积平方米的住宅作如下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该房屋于年月日通过市建委组织的竣工验收，各项建市手续齐全，资质证编号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为；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编号为：预售许可证号为：

二、该住宅工程由进行质量监督。在施工中始终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规程、质量标准及设计要求进行施工。

三。本住宅自交付之日起，在住户正常使用的情况下，本公司免费承担保修期内以下项目(见附表)的维修责任，并在承诺期限内负责维修完毕。

四、住户对商品房验收完毕，接收钥匙之日即为该商品房交付使用日期，也是本保证书签订日期，住宅保修自此日起计算。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可直接拨打我公司维修电话或认真填写附页中商品住宅质量反馈表寄予我公司。因住户使用不当或进行家庭装修以及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而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之内。

五、住户人住后，有关住宅质量的来信、来访、投诉，本公司将直接(或委托物业公司)及时给予答复和妥善处理。若对我们服务人员的工作不满，可向本公司投诉我们将及时处理。

六。如对本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凡有关住宅工程质量问题，可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本市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申请协调；凡有关住宅室外配套问题，可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向本

地建设行政本管部门申请协调。对动调意见仍有分歧的叮向本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七、经省级以上资格的专业部门鉴定，凡属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危险房屋我公司将予以退房或调换。

八、本质量保证书作为商品住宅销售合同的附件，是本公司承担商品住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与销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请用户妥善保存，不得伪造、涂改。

附件：商品住宅质量反馈表。

序号 维修项目 国家规定的保修期 公司承诺的保修期 问题处理期限

1 屋面防水 5年

2 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房渗漏 3年

3 墙面、顶棚抹灰脱落 2年

4 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 2年

5 门窗翘裂、五金件损坏 2年

6 管道堵塞 6个月

7 供冷系统和设备 2个采暖

期、供冷期

8 卫生洁具 2年

9 电器管线 2年

10 给、排水管道安装 2年

11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 正常合理使用寿命内 监制说明：

2、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向用户交付销售的新建商品住宅时，必须提供本质量保证书；

3、本质量保证书可作为商品房购销合同的补充约定，每套商品住宅一式两份，一份开发企业存档，一份在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时提供给用户。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四

第一条 为规范房地产开发企业的销售行为，强化商品住宅售后服务，维护住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住房消费市场的健康发展，根据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取得工商部门的营业执照和省建委核发开发资质证书的房地产开发企业。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商品住宅包括别墅、高档公寓等高档住宅、普通商品住宅、微利房(经济适用房)、安居工程住房等。

第四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向用户销售(含预售)新建商品住宅时，必须提供《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商品住宅使用说明书》。

第五条 《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是房地产开发企业对销售的商品住宅承担质量责任的依据，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当按《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的约定和承诺，承担保修责任。

《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应当作为商品房购销合同的附件。

第六条 《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工程质量监督部门验定的工程质量等级；

二、住宅结构按设计寿命终身保证使用；

三、正常使用情况下各部位保修内容与期限：

1、屋面防水工程不短于3年；

2、土建工程不短于1年，具体包括：

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渗漏；

墙面、顶棚抹灰层脱落；

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

门窗翘裂、五金件损坏；

3、卫生洁具，不短于1年；

4、电气管线、上下水管线安装工程不短于6个月；

5、管道堵塞，不短于2个月；

6、供冷、供热系统和设备为1个采暖期及供冷期；

7、其他(由房地产开发企业与用户自行约定)；

四、开发企业将商品住宅交付用户和使用的具体时间；

五、用户报修的单位以及答复和处理的时限；

六、因质量原因退房的条件；

七、因质量保修引起纠纷的解决办法。

第七条 开发企业预售的商品住宅，在竣工验收交付使用之前，应当接受 用户对其建设过程中的监督检查。

第八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向用户交付商品住宅时，应当有一周的时间由用 户验收。在验收期间，房地产开发企业对设备、设施运行的质量问题应及时予以解决。

第九条 《商品住宅使用说明书》应当对住宅的结构、性能和各部位(部 件)类型、性能、标准等作出说明，并提出使用注意事项，一般应包含以下内容：

- 1、开发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委托监理的应注明监理单位；
- 2、结构类型；
- 3、装饰、装修注意事项；
- 4、上水、下水、电、燃气、热力、通讯闭路电视等设施配置的说明；
- 5、有关设施安装预留位置的说明和安装注意事项；
- 6、门、窗类型，使用注意事项；
- 7、配电负荷；
- 8、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第十条 住宅中配置的设备、设施另有使用说明书的，应附于《商品住宅 使用说明书》中。

第十一条 《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商品住宅使用说明书》

应在住宅 交付用户的同时提供给用户。

第十二条 《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商品住宅使用说明书》以套、幢 发放，每套、幢住宅均应附有各自的《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商品住宅使用说明书》。

第十三条 住宅保修期从开发企业将住宅交付用户使用之日起计算，保修 期限不应低于本办法第五条规定的期限。房地产开发企业可以延长保修期。

第十四条 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商品住宅使用说明书》中对住户合理使用 、保养和维护住宅应有提示，因用户使用不当或擅自改动结构、设备位置和不当装修等造成 的质量问题，开发企业不承担保修责任；因住户使用不当或擅自改动结构，造成房屋质量受 损或其他用户损失，由责任人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五条 经省级以上有资格的鉴定、检测部门的鉴定，住宅结构质量不 合格且无法修复的住宅应予以退房。

第十六条 其他住宅和非住宅的'商品房屋，可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省建委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从1998年7月1日起施行。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五

尊敬的住户：

感谢您选购了我公司开发建设商品住宅，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促进我公司不断提高开发质量，做好商品住宅售后服务；同时也为了指导您更好地使用我公司开发建设商品住宅。我们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实

行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使用说明书制度，请您密切配合，并欢迎您对我们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开发公司地址：物业管理公司地址：

销售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开发公司(章)法人代表：(签章)

年月日

本公司对您购买的西安市区(县)路号小区栋单元室，建筑面积平方米的住宅作如下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该房屋于年月日通过市建委组织的竣工验收，各项建市手续齐全，资质证编号为：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为；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为；竣工验收备案登记编号为：预售许可证号为：

二、该住宅工程由进行质量监督。在施工中始终按照国家有关规范、规程、质量标准及设计要求进行施工。

三。本住宅自交付之日起，在住户正常使用的情况下，本公司免费承担保修期内以下项目(见附表)的维修责任，并在承诺期限内负责维修完毕。

四、住户对商品房验收完毕，接收钥匙之日即为该商品房交付使用日期，也是本保证书签订日期，住宅保修自此日起计算。用户在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可直接拨打我公司维修电话或认真填写附页中商品住宅质量反馈表寄予我公司。因住户使用不当或进行家庭装修以及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而

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之内。

五、住户人住后，有关住宅质量的来信、来访、投诉，本公司将直接(或委托物业公司)及时给予答复和妥善处理。若对我们服务人员的工作不满，可向本公司投诉我们将及时进行处理。

六。如对本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凡有关住宅工程质量问题，可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有关规定，向本市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申请协调；凡有关住宅室外配套问题，可根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向本地建设行政本管部门申请协调。对动调意见仍有分歧的叮向本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七、经省级以上资格的专业部门鉴定，凡属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危险房屋我公司将予以退房或调换。

八、本质量保证书作为商品住宅销售合同的附件，是本公司承担商品住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与销售合同向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请用户妥善保存，不得伪造、涂改。

附件：商品住宅质量反馈表。

序号	维修项目	国家规定的保修期	公司承诺的保修期	问题处理期限
----	------	----------	----------	--------

1	屋面防水	5年		
---	------	----	--	--

2	墙面、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房渗漏	3年		
---	-----------------------	----	--	--

3	墙面、顶棚抹灰脱落	2年		
---	-----------	----	--	--

4 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 2年

5 门窗翘裂、五金件损坏 2年

6 管道堵塞 6个月

7 供冷系统和设备 2个采暖

期、供冷期

8 卫生洁具 2年

9 电器管线 2年

10 给、排水管道安装 2年

11 地基基础、主体结构 正常合理使用寿命内 监制说明：

2、房地产开发企业在向用户交付销售的新建商品住宅时，必须提供本质量保证书；

3、本质量保证书可作为商品房购销合同的补充约定，每套商品住宅一式两份，一份开发企业存档，一份在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时提供给用户。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六

尊敬的住户：

感谢您选购了我公司新建的商品住宅。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对您购买的_____区
(县) _____小区_____号(栋)楼____单元____户，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房屋，作出如下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本房屋通过淄博市____区（县）质量监督部门监督验收，建筑工程质量被评定为____等级。

设施的正常运行要签字认可。2、业主验收后自行添置及改动的设备、设施均由业主自行承担维修责任。3、在保修期内，因用户使用不当或擅自进行家庭装饰装修而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内，本公司不承担免费维修责任，若因此造成房屋质量受损或其他用户的损失，均由责任人承担相应的责任。4、经市级以上有资格的专业部门的鉴定，凡住宅结构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住宅，将予以退房或调换。

三、业主对住宅交付验收签字之日即为该住宅交付使用日期，保修期的起始日期自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本房屋由我公司售后服务机构负责安排进行保修期内维修服务，对于超出保修范围或保修期限的维修事项，由业主自行选择维修。

四、为做好保修业务，我公司专门设立了售后服务机构：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售后服务负责人/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五、如对我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可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规定，向本地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申请协调解决。因住宅工程质量问题久拖得不到解决的，可向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投诉或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六、本保证书是房地产开发企业对销售的商品住宅承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与销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业主应妥善保存，不得伪造、涂改。

附1：

附2:

保修通知书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七

尊敬的住户:

感谢您选购了我公司新建的商品住宅。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对您购买的____区
(县)____小区____号(栋)楼__单元__户,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的房屋,作出如下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本房屋通过淄博市____区(县)质量监督部门监督验收,建筑工程质量被评定为____等级。

设施的正常运行要签字认可。2、业主验收后自行添置及改动的设备、设施均由业主自行承担维修责任。3、在保修期内,因用户使用不当或擅自进行家庭装饰装修而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内,本公司不承担免费维修责任,若因此造成房屋质量受损或其他用户的损失,均由责任人承担相应的责任。4、经市级以上有资格的专业部门的鉴定,凡住宅结构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住宅,将予以退房或调换。

三、业主对住宅交付验收签字之日即为该住宅交付使用日期,保修期的起始日期自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本房屋由我公司售后服务机构负责安排进行保修期内维修服务,对于超出保修范围或保修期限的维修事项,由业主自行选择维修。

四、为做好保修业务,我公司专门设立了售后服务机构: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售后服务负责人/联系人： _____；
电话： _____。

五、如对我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可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规定，向本地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申请协调解决。因住宅工程质量问题久拖得不到解决的，可向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投诉或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六、本保证书是房地产开发企业对销售的商品住宅承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与销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业主应妥善保存，不得伪造、涂改。

附1：

附2：

保修通知书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八

为维护住房消费者的权益，加强商品住宅质量管理，确保商品住宅售后服务质量和水平，开发公司，对我单位开发建设的住宅楼工程，承诺如下：

一、工程质量保修等级合格。

二、工程质量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在正常使用条件下，房屋建筑工程的保修期限为：

（一）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该工程的合理使用年限。

（二）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

的防渗漏，为5年。

（三）供热与供冷系统，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四）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为2年。

（五）装修工程为2年。

（六）门窗为1年。

（七）地面、楼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2年。

（八）卫生洁具、配件、给水阀门、水嘴1年。

（九）灯具、开关、插座1年。

（十）其他部位、部件的保修期限，由房地产开发企业与用户自行约定。

三、质量保修责任。

（一）本公司承诺保修的项目和内容，在接到用户保修通知后，七天内进行保修。

（二）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如上水跑水，暖气漏气漏水、燃气泄露、电器、设备故障造成停电等），本公司接到通知后，立即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承包方或物业管理部门进行抢修。非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本公司或造成事故者承担。

（三）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或保修期内，应确保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质量，因质量问题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本公司承担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

（四）因保修不及时，造成新的人身、财产损害，由造成拖

延的责任方负责赔偿。

（五）《住宅质量保证书》未尽事项，执行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

（六）下列情况不属于质量保证范围：

- 1、因使用不当或者第三方造成的质量缺陷。
- 2、不可抗力造成的质量缺陷。
- 3、用户自行添置、改动的结构、设施、管道、线路设备及其他装饰装修项目。

保证人：

日期：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九

本着对住户负责、对社会负责的原则，本公司对提供销售的__市__区__路__号__小区__幢__室住宅，在其结构、部件、设施、配套、维修等方面作出下列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本住宅建筑面积为__平方米，其中公共建筑面积分摊__平方米。

二、本住宅系统具有相应资质单位设计，并经政府有关部门审定。

三、本住宅通过__市、区（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验收合格。

四、本住宅自签约后交付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各部

位、部件保修内容与保修期：

1、屋面防水层3年；

2、墙面、楼面（含厨房和卫生间地面）、地下室、管道渗漏1年；

3、室内墙面、顶棚抹灰层出现抹灰脱落、裂缝（顶层墙面温度裂缝除外）1年；

4、室内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砂1年；

5、门窗安装不密闭，出现翘裂、五金件损坏1年；

6、给排水、卫生洁具、电器开关、类具半年；

7、管道堵塞2个月。

五、因住户使用不当或擅自改动结构、设备管线位置和不正装修而造成的质量问题，本公司不承担保修责任；造成房屋质量受损或其他用户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相应责任。

六、住宅竣工后，在规定使用年限内正常使用情况下，经市有关专业主管部门鉴定，属危险房屋的将予以退还或调换。

七、住户入住后，有关住宅质量的来信来访、投诉，本公司将直接或委托物业管理公司及时给予书面答复和妥善处理。

八、如对本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凡有关住宅工程质量的，向所在地、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申请协调；凡有关住宅配套建设质量的，向所在地、市住宅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协调。

九、本公司愿承诺的其他内容（略）。

十、本保证书在住宅交付用户使用时提供，并作为住宅销售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单位（盖章）：_____

单位负责人：_____

日期：_____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十

尊敬的住户：

感谢您选购了我公司新建的商品住宅。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对您购买的_____区（县）_____小区_____号（栋）楼___单元___户，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的房屋，作出如下质量保证和承诺：

一、本房屋通过淄博市_____区（县）质量监督部门监督验收，建筑工程质量被评定为_____等级。

二、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1、住宅自交付之日起，在规定的期限及在用户正常使用情况下，本公司免费承担以下项目保修期内的维修设施的正常运行要签字认可。

2、业主验收后自行添置及改动的设备、设施均由业主自行承担维修责任。

3、在保修期内，因用户使用不当或擅自进行家庭装饰装修而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内，本公司不承担免费维修责任，若因此造成房屋质量受损或其他用户的损失，

均由责任人承担相应的责任。

4、经市级以上有资格的专业部门的鉴定，凡住宅结构质量不合格且无法修复的住宅，将予以退房或调换。

三、业主对住宅交付验收签字之日即为该住宅交付使用日期，保修期的起始日期自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本房屋由我公司售后服务机构负责安排进行保修期内维修服务，对于超出保修范围或保修期限的维修事项，由业主自行选择维修。

四、为做好保修业务，我公司专门设立了售后服务机构：

名称： _____ ；
地址： _____ ；
售后服务负责人/联系人： _____ ；
电话： _____ 。

五、如对我公司的答复或处理有争议，可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法规规定，向本地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申请协调解决。因住宅工程质量问题久拖得不到解决的，可向建设工程质量监督部门投诉或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六、本保证书是房地产开发企业对销售的商品住宅承担质量责任的法律文件，与销售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业主应妥善保存，不得伪造、涂改。

附1： 保修记录

附2：

保修通知书

_____ 公司

住宅质量保证书内容篇十一

一、本住宅经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现予交付使用。

二、住宅基本情况

1、住宅座落□XX-X

2、建设单位□XX-X

3、设计单位□XX-X

4、施工单位□XX-X

5、质监单位□XX-X

6、物业管理单位□XX-X

7、住宅结构类型□XX-X

8、质量评定等级：

三、本住宅自___年___月___日交付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情况下，如有质量问题，在规定的保修期内由本公司承担维修责任：

序号住宅质量保修部位、配件保修年限

1地基基础、主体结构(按实际年限)50年

2屋面防水5年

3外墙面、地下室、厨房、厕所及卫生间地面、管道等防渗漏5年

4墙面、顶棚抹灰层脱落1年

5地面空鼓开裂、大面积起沙1年

6门窗、五金件损坏1年

7卫生洁具1年

8灯具、电器开关半年

9管道堵塞2个月

四、使用说明

(1)本《住宅质量保证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建设部《商品住宅实行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制度的规定》和省建设厅《湖南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工作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制订，与《住宅使用说明书》一起使用。

(2)本《住宅质量保证书》的保修期(详见上表)自规定交付之日起计算，国家对住宅工程质量保修另有规定的，保修期期限按照国家规定执行。

(3)本公司按照《住宅质量保证书》的约定，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内，除人为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用户自身造成的原因外，本公司无偿承担表一规定内容的维修，保修期外，按物价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实行有偿优质服务。

(4)用户入住后，有关商品住宅质量的来信、来访或者投诉、本公司将直接或委托物业管理公司及时给予书面答复或妥善处理。

(5)用户在使用所购住宅前，必须认真阅读本《住宅质量保证书》，用户验收住宅后自行添置，改动的设备、设施，由用

户自行承担维修责任。

(6)因用户使用不当或擅自改动结构、设备和不当装修等造成的质量问题，本公司不承担保修责任；因用户使用不当或擅自改动结构等原因，造成房屋质量受损或其他用户损失，由责任人承担相应责任。

(7)《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均一式三份，其中一份由本公司保留备查，一份在住宅交付时提供给用户，一份在办理房屋产权手续时提供给市房屋产权交易管理部门。

(8)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房屋如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的因素所造成的质量问题不在本保修范围内。

五、持证人

房屋买售人姓名

房屋编号佳境小区栋单元室

合同号

维修电话

备注

建设单位(签章)物业服务单位(盖章)

联系人：联系人：

电话：电话：